

证券代码：300405

证券简称：科隆精化

编号：2017-003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辽宁省科学技术厅、辽宁省财政厅、辽宁省国家税务局、辽宁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证书编号：GR201621000451

发证时间：2016年11月30日

有效期：三年

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通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，将可连续3年（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鉴于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，暂按15%的税率计征了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，因此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影响公司已经披露的2016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2月20日